

证券代码：300222

证券简称：科大智能

公告编号：2015-114

##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1日发布了《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5），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8月2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9月8日、9月22日、9月29日、10月21日、10月28日、11月4日、11月11日、11月18日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2015年9月15日、10月14日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公司原计划于2015年11月21日前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公司股票恢复交易。但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较为复杂，涉及相关方较多，相关事项的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确保公司恢复交易日前取得全部必要文件以及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为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预计于2016年1月31日前公告本次重组相关内容，公司股票恢复交易。

###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本次重组标的资产所处行业是与公司主营业务—工业生产智能化业务相关的智能制造行业；交易方式为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与重组有关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均已进入到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开展工作，各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推进当中。目前，交易双方已经就资产购买、交易结构、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锁定等重要交易条款达成初步一致性

意见，交易双方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协议正在商讨过程中。

###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1、公司聘请的各中介机构已完成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现场尽职调查，交易各方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就本次交易方案需进一步商讨、论证；

2、本次重组标的为一个以上，并分布在不同的地区，尽职调查期间走访核查工作量较大，且交易各方就重要交易条款的谈判内容较多、难度较大；

3、本次重组标的之一在尽职调查后，该标的公司涉及外资转内资的相关事项，该事项的决策审批程序需一定时间。

### 四、延期复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5年11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21日起继续停牌，预计2016年1月31日前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明松先生回避了表决。

如公司仍未能在上述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对延期复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工作，并在停牌期间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直至披露本次重组相关内容。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